

西安市新城区司法局

2021 年度一般预算财政拨款

“三公经费” 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6.3 万元，支出决算 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车辆使用频次减少。

1. 因公出国（境）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因公出国（境）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为 0 等单位购置公务用车 0 辆，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无变化。本年度公务用车保有量 4 辆。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预算 6 万元，支出决算 3.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61%，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18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车辆使用频次减少。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务接待预算 0.3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3 万元，

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无公务接待业务。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主要是本部门与国内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接受有关部门工作检查指导发生的接待支出。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0 个，来宾 0 人次。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培训费预算 2.8 万元，支出决算 0.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8.9%，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2.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培训任务因疫情原因退后。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决算数较预算无变化。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新城区司法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 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 (境)费用	公务接 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 及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6.30		0.30	6.00		6.00		
决算数	3.82			3.82		3.82		0.25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